

收 據		
右款已照數收訖 此據 新竹市東區區公所 台照 具 領 人： (簽名或蓋章) _____	金 額	新台幣 萬 仟 佰 拾 元整。
	摘 要	
	用 途	
	附 件	
身分證字號： 住 址： 電 話：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